

政府采购车辆维修合同

编号：1102957439720200029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法院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宁波海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宁波市镇海区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车辆维修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车辆维修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车辆维修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需求类型	描述	数量	单位	单价(元)	总价(元)	车牌号
汽车4S维修企业	水箱	1	辆	1494.00	1494.00	浙BA030警
合同总价：大写人民币壹仟肆佰玖拾肆元整，小写1494.00元。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时间	付款比例（%）	金额（元）	备注
--	100.00	1494.00	--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地址：
电话：
开户银行：
账号：
签订日期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地址：
电话：
开户银行：
账号：
签订日期：